

## 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2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19日以书面、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穆志刚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李小蓉女士、王春和先生、王传顺先生因工作安排等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且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拟为其提供

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拟申请贷款业务，为支持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穆志刚先生、阎梅女士拟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关联董事周双旺先生已执行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一）《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次会议决议》

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